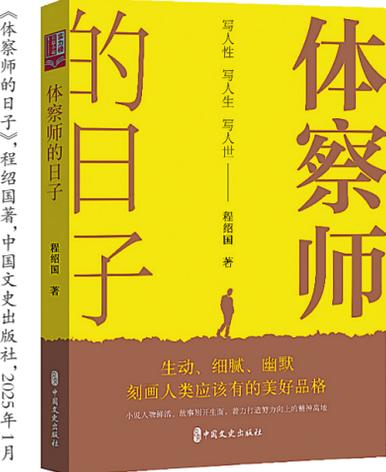


■ 书人絮语



绍国没打招呼，从温州给我寄来他的新著《体察师的日子》，打开包裹一看，哦，长篇小说。绍国居然写长篇了啊。泡茶茶，坐下，随手翻看，结果看了四五页，丢不下了。原本只想快速浏览，不行，要一行一行仔细看。茶都忘记呷，凉了，还在瞪眼看，二郎腿放了下来，姿势开始板正。写得好！真的写得好！

绍国的文字何时变得如此老辣精道了啊，写的是当代社会当代人，我却如读的是明清小说，那种简练精准又入木三分的语言，那种从容不迫又云淡风轻的叙述，那种触手可及又形神毕肖的状人描物，那种充满质感又扑面而来的社会生活，我只在《浮生六记》《聊斋志异》《西湖梦寻》《阅微草堂笔记》一类笔记小说小品里读到过，很舒服，也很过瘾。

这部小说主要塑造了一个叫丁西的人物，围绕着他，还同时刻画了他的老婆彩凤、他后来的老板郝叔、

长篇小说《体察师的日子》：

深潜入生活的日常

□何立伟

地痞薛蒙霸、王协警，以及从省领导位置上退下来的丁主席。这些主人公都被塑造得极为丰满，人性的多面都展现得丰富、深邃且细腻。即便是一些更次要的人物，像薛蒙霸的两个姐姐、山西女、大个子、促狭鬼等，虽着墨不多，却也个性鲜明，令人过目难忘。可以说，作为一部以写人为主的长篇小说，书中的每一个人物都真实可信，跃然纸上，栩栩如生。这些环绕在丁西周围的众多人物，共同构成了书中名为“天州”的可触可感的小社会。

书中的主人公丁西心地善良，讲义气、讲信用，但容易轻信他人。作为人力三轮车夫，他总是受同行欺负，载客也不敢走大道，只能穿小巷，因为他的三轮车是没有牌照的黑车，书中叫白卯车，他已被交警罚没好几台了。他日复一日庸常生活的改变，是从丁主席出现在他父亲的医院并支付了父亲住院的治疗费用，及随后同其他省市领导人并天州的大老板郝叔出席他父亲的葬礼开始的。这之后，谣言传开了，一介黑三轮车夫的父亲之死，怎么可能惊动省市领导隆重出席呢？丁西肯定不是一般的三轮车夫，他肯定肩负着神秘使命，用三轮车夫身份，体察社会的民情民意然后向上级汇报。他就是给政策制定提供“体察师”。因此，曾经欺负过他的同行们以及同行以外的人都对他恭敬起来。丁西也因为大家的谣传误会而意外获得了他人的恭敬，感受到了尊严的价值。这使他极其受用，因此飘了起来，并默认了“体察师”这种从天而降的非同一般的身份。小说充满喜感又充满反讽的情节便由此展开。丁西用这种并不真实的身份，在接下来的故事中，为自己的同行们尽心尽力的做善事，为他们争取

合情合理的利益。在做这些事情的过程中，他进入了“体察师”这种虚假身份，这让他说话办事，竟然变得有了往日并不具有的聪明智慧。他的社会形象顿时高大了起来，伟岸了起来。阅读过程中，作为读者，我也越来越对他刮目相看，因为他越来越真假合一，越来越是个“体察师”了。他变得很有能耐，舒张有度，会手不难，尤其在拆迁补偿的问题上，他虽然是受开发商郝叔之托办事，立场上却不维护老板，处处站在困难群众一方，为他们争取尽可能多的利益。丁西这个人物身上的善良是小说中时时闪烁的人性之光。可他的老板郝叔利用了他的善良，勾引他老婆彩凤，欲让彩凤同他离婚，并引诱他将肾捐给自己。丁主席的及时出现，让丁西没能掉进陷阱里。丁主席跟他说到郝老板，“丁西，这个人（指郝老板）是怎么回事？你和他有刻骨仇恨吗？”平时受了郝老板小恩小惠就对他深怀感恩之情的丁西，这才“脸一下子白了，他出冷汗了。”小说收尾的一句话是：“丁西的冷汗流了好几天。他知道，丁主席是不会说谎的。”以此结尾，言有尽而意无穷，留给读者无尽的想象空间。

作者使用了白描的手法，叙事简洁干净，毫无架床叠屋的赘述，文风清清爽爽，所有的对话，都是地方性的口语，十分生活化，也十分符合人物的性格。地方上的民风民情，尤其地方上独特的饮食习俗，带给小说特定的生活环境，营造出地域氛围。

我为绍国高兴，对他生活的时代，对他生活的环境，对他周围的各色人等，真是太熟悉了，一切皆默然于心，写出来，正所谓人情练达即文章。

（作者系湖南省作协副主席）

打开选本研究的新路径

——评徐勇《作为方法的“选本编纂”与当代新诗》

□杨云超

徐勇的新著《作为方法的“选本编纂”与当代新诗》借助他研究多年的文学选本，实现了“跳出文献看选本”，重访中国当代新诗发展历史现场，勾勒出一幅有因、有理、有节的当代新诗脉络图景，展示了选本作为一种文学史或文学思潮研究的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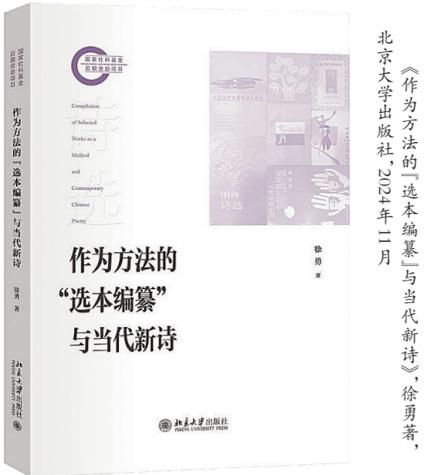
“作为方法”是选本的天赋属性。徐勇无意于将卷帙浩繁的选本当作边缘史料来重新整理，所做的工作也并非挖掘文学框架之外的历史讯息，他的目的是建设起一套关于当代新诗格局、思潮、流派乃至文学史观的论述模式，这套模式正是在对诗歌选本的选与未选、编排体例、版本嬗变等问题的研究中得以自圆其说——选本是途径、而非目的；是方法、而非对象。这从徐勇对“选本批评”这一概念的重视上可见一斑：选本的方法性，体现在能居于历史现场而“说话”，这种“说话”的能力使得选本具有了文学批评才有的判断、分类、解释的功能。

借选本所勾勒的新诗图景，是“有因”的，或者说尊重文化传统的。徐勇关注到了古代选本加诸现代选本的“影响的焦虑”：如新诗选本中有一类“百首”选本，便是在“诗三百”、《唐诗三百首》等的影响下诞生的；朱自清编选的《中国新文学大系·诗集》的“导言”“凡例”“诗话”则是对古代诗歌总集“序、跋”“笺注”等体例的仿效。但徐勇更重视去发掘那些同古代选本有对话和挑战意识的因素。例如古诗选本的编排方式一般是先按照诗体、再诗人的原则，这导致诗体越辩越明、诗人的形象却模糊不清；朱自清的《诗集》则按照先作家、作家内部按时间排列作品的原则编排，诗人的主体性也得到强化。通过这样一重细节，他看到了问题实质：这种不同，本质上是古代循环、急速时间观与现代线性、加速时间观的不同，这种时间观的差异性成就了现代诗歌选本的独立性。与此同时，这种与古代选学传统的有意对话，也使得将选本编纂“作为方法”格外有效，因为它指认了一个在本土传统中具有文化史意义的分析单位，也展示了历史话语资源的一种迁移方式。

借选本所勾勒的新诗图景，是“有理”的，或者说具有辩证发展逻辑的。这种逻辑首先体现在见微知著的实证主义精神上。在徐勇看来，对于选本收入作品

而言，是否标注作品创作或发表时间至关重要，如对冯至、艾青、穆旦等创作生涯跨度较大、风格变换明显的诗人，选本遴选的偏重并不在于整体选诗多少，更要看哪个时期选入的诗多少，这涉及对诗人的阶段性评价问题。同时，相比于一般意义的历史材料，当代诗歌选本的独特性在于有强烈的主体性和意识形态色彩，这主要表现为其面向读者主体的“询唤”功能，选编的方式只是为了达成初步的目的，最终目的是将这种方式内化为读者接受的框架。徐勇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理解选本的序言，前言的重要性的：读者在对诗歌作品的阅读中接受了选者的有意选编安排，从而将前言所确立的指导原则内化为自己的准则。选本编纂常常提供给我们以辩证的、发展的看问题视角。比如，对于选本而言，不仅要看法家选择了哪些作家作品，还要辩证地看其没有选哪些作家作品，像臧克家编的《中国新诗选（1919—1949）》中，没有选入胡适的作品，却在前言中不得不论及，这种在场和缺席的交叉错位，当然是别有意味的；而同一部选本自身的版本变迁中，或者针对同一类文学流派、思潮所编纂的不同选本之间，都能比较出具有文学史意义的细节。

借选本所勾勒的新诗图景，是“有节”的，或者说是有语境和限度意识的。徐勇重视袁可嘉在《九叶集·序》中为九叶派证明历史合法性的策略：新月派和现代派是被作为需要否定的对象出现的，要确立九叶派的合理合法，就要以对九叶派“自觉意识”的建构来使九叶派从新月派和现代派中剥离出去。在徐勇看来，袁可嘉的做法是既要肯定九叶派诗人的独创性，又要努力和彼时通行的文学史认识论框架对接。这也正是选本研究的限度所在，任何文学选本都是要被放在特定历史语境和文学史框架之下来审视的，永远是动态性的，不能对其做本质化的理解。同时，这种语境和限度意识绝非是在封闭的认识框架中腾挪，而是随着文学史的动态边界而波动。如郭沫若、周扬编的《红旗歌谣》，往往被视作是新民歌运动的产物，而在徐勇看来，《红旗歌谣》更是对新民歌运动的总结，和对中国文学发展道路的思考。这看似超越了具体的历史语境，但却同样受制于更大的历史语境：《红旗歌谣》是当代文学发



《作为方法的“选本编纂”与当代新诗》，徐勇著，北京大学出版社，2024年11月

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它的变化或超越，其实指涉着阿尔都塞意义上的“总问题领域”的变化。有“重读”的创新意识，却也主动受制于更宽泛的历史框架，这也正是洪子诚所说的“革新的限度”。

徐勇所从事的文学选本研究，一方面，它充分汲取古代文选学的经验方法、与丰富厚重的古代文选学理论资源展开对话；另一方面，它又关注选本出版、编选出处、选家与选篇关系、选本时间与历史观等现代性因素，将选本作为窥探中国当代诗歌史乃至文学史、思想史的一枚方法视镜，通过古今选本学的有机对话，勾勒中国式现代化的文学知识图景。由此，选本这一颇具传统本土意义、又兼具现代内涵的分析单位在文学研究话语体系的当代变革中充当了守正创新的触媒，并从方法论意义上助力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自主知识体系的实现。

（作者系厦门大学中国现当代文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 三昧斋

借“一跃”的勇气，绘就文学的图景

□赵晨

对照。或者说，正是在同质的刺激下，探寻差异成为深植于文本深处的渴望。

真正需要在文学层面深入探讨的问题是，某一群落的经验是否具有延伸的可能性，日常生活中的小确幸或小沮丧是否具备打动人心的力量。而这一问题的答案无需在此刻给出定论，写作本身就是一种成长，珍贵的并非最终的结果，而是创作过程中的轨迹。因此，小说难得地不显得沉重，因为创作者既无意背负历史的包袱，也不想沉溺于当下。

在《人工湖》这一篇章里，创作者借助“她”视角，引出一段记不太清的故事。这段模糊的故事与过往回忆紧密相连，代表着过去的经验，涉及一个突然决定游泳的男人，这个故事或许源自美

国小说家约翰·契弗。在韦斯特赫泽家的游泳池畔，走水路回家成了那个年轻男人当下迫切的渴望。他想要游泳，一路游回去，回到心脏还在蓬勃有力跳动的往昔，回到不顾一切的躁动岁月，回到不计代价的狂热时光。“他的生活无拘无束，仅仅这一想法就令他感到无比快乐，而这种快乐，仅仅用有着逃离的暗示是无法解释清楚的。”

小说借助记忆展开，而故事却反复声称早已遗忘。“其实我也早就开始忘记那年春天的故事了。”时代的纷繁复杂或许早已难以厘清，但键盘与字节仍在完整地跳动，记录下来，我们便不算一无所有。如果时间终将成为一种错觉，那么此刻留下的符号将为读者提供矫正的依据。这种留存的冲动，在近年来的一些作品中能够找到相应

的体现。

《一跃而下》是一次深刻的创作实践。这部作品在这看似松散的架构之下，却铿锵有力地展示着一种凝聚的决心。这种决心，犹如积蓄力量的弹簧，是主人公想要将自我凝聚起来，蓄势待发、以待一跃的蓬勃生命力。它生动地展现了一个青年在面对广袤无垠的世界时，所做出的本能反应。在成长的旅程中，主人公一路前行，一路思索叩问，始终等待着能够实现自我超越的那个关键瞬间。

“现实”虽是个旧词，但对于顾文艳而言却是一次全新的尝试。“一跃”二字充满勇猛之气。当然，究竟是怎样的“一跃”，“一跃”所求为何？其实不妨用她的小说来自我诠释：无畏的、急速旋转

的、浓烈的、疯狂的。酒在杯中如此，人在生活中或许也应如此。或许，我们在文字中弥漫的勇敢和执拗面前，会想起某些电影中的定格画面，比如电影《卧虎藏龙》中的玉娇龙，纵身而出，跳下去，实际上是获得升华。一跃，看似是纵向空间中的一种姿势转变，实际上还映射出横向空间的一种诉求。“她像刚才那个白衣女人一样迈起了大步，往前走，每一步都使她靠近另一种奇迹般的生活。”没关系，如粉飘散，如絮飘飞，但总有一股力量暗藏心中。顾文艳笔下的人物，以及她通过作品所传达出的精神，鼓舞着人们选择勇敢地浮出水面，或是无畏地纵身而下，以直面现实的勇气，继续对生活发出振聋发聩的追问。

是的，仅凭山谷中一点微弱的回应就纵身一跃，确实显得莽撞又冲动。跳下去之后也未必能真正有所收获。但重要的并非谷底的结果，而是向着山谷的那纵身一跃。堂吉珂德无法战胜风车，但他向着风车宣战的那一刻足够令人动容。谷间究竟如何，不得而知，但毅然一跃而下，这是一位创作者此时此刻的选择。在这一切之后，作者决定相信时间，并引领我们一同相信时间，“你必须改变你的生命”。

（作者系苏州大学文学院院长）

人生万象的自在领悟

——肖凌之随笔集《人生当有》读札

□岳凯华 杨景文

肖凌之新近出版的随笔集以《人生当有》为题，以“有”陈述“人生”，自有深意藏焉。初看该著题目，即对“人生”作出领悟和阐释，既可以指向人生组合元素的丰富多样，也可以指涉人生该持有哪多元元素，即手中有“何物”、什么是“人生”。由此观之，这部文集正是用丰富驳杂的小词条，精准概括人生应当持有的诸多元素，并以深入浅出的语法笔调，叙述这些元素对个体生命达至自足、丰盈状态的重要性。具体而言，它涉及处事之法、情谊关系、为人之道等。作者在人生的不同场域，以历史与现实交织的视野，在以情缀文的叙述逻辑里，采取辩证多元的思维方式，从容自如地探求人生状态，匠心独具地阐发自在切实的生命诗学。

历史与现实的视野交织。肖凌之行云流水、自在地在历史与现实交织的视野观照下，品悟人生万象。捧读《人生当有》，可以看到作者试图从历史深处触摸纷繁复杂的现实人生脉搏。在对一组组关系词的阐释时，常常援引中外历史上的经典事件，从历史人物的精神品格和逸闻趣事中，思考人生的种种状态，这显示出作家强烈的历史叙写意识。作者时常穿梭驻足于历史长河，对历史事件信手拈来。如在首篇《有一种安然，叫守底》里，就以“许衡不食无主之梨”“不吃嗟来之食”两个人们耳熟能详的中国历史故事为引子，论述道德自律对生命个体行为举止的规范性效用。还在《有一种高贵，叫谦卑》一文里，引入各具特色的历史故事，如苏轼的“识遍天下字，读尽人间书”，曾国藩的“实”，唐伯虎的“狂”，从这些历史人物因恪守谦卑品性而获得不同人生结局的历史事件中，得出人生高贵的本质其实是通透、淡泊、高雅、宽广、高尚、尊贵、自信、厚实。

作者的叙述并非仅仅停留在过去的历史时空，而是由历史来观照现实社会中的人与事，掺杂“以史为鉴”的思想旨趣。作者将自己对历史的生命体悟，融注到当下社会现象和社会个体精神结构的分析中，巧妙地融合了历史史实与现实社会的关联。作者对历史资源的摄取，均基于以历史来反思现实社会。作者通过对若干中西历史人物精神品格的书写，将其作为现实社会个体生存状态的对照面或对立面，展现更为丰富的存在状态，以此深层剖析现实社会的包罗万象，从这个意义上讲，《人生当有》具有较为深厚的现实意义。

生命意识的抒情表达。翻读《人生当有》，还可明确洞察作者在以情缀文的叙述逻辑里，强烈地表达了积极向上的生命意识。“感人心者莫先乎情”，情感性是文学最为本质的内容。白居易曾用“根情，苗言，华声，实义”这4个词概括诗歌的基本特性，将情感视为诗歌创作的根本。而这样的审美论断，也适用于散文创作。抒情性，可以说是散文这一文体的本体性特质。从韩愈的《祭十二郎文》、归有光的《项脊轩志》到老舍的《我的母亲》等经典散文作品，无不是情动于中、因情成文的，该书也显示出以情感为主导的创作特征。事实上，书中各篇目流淌着作者滚烫、热烈、真挚的情感因子，他用恰当的文辞表达宣泄着这些内在无形的情感。

基于情与辞的关系考察和理解。朱光潜认为，文学作品可以分为“情尽乎辞”“情溢乎辞”和“辞溢乎情”3种类型。第一种是心中所想能够用语言恰如其分地表达，这是文学的理想；第二种是心中所想，语言只能表达七八分，强调文学的暗示性；第三种是心里只感觉七八分，口里却说出十分，这种文学容易流于空洞、芜冗。阅读《人生当有》，可以感知肖凌之的散文做到了“情尽乎辞”。阅读全书里各个篇什，皆行文如自然流水，朴实通俗，不刻意讲求文辞修饰之美，而将人生思索寓于平朴率真叙述之中，字里行间流露出作家浓烈而真实的情感，渗透着对人生的情感性观照。作者从“人生”这一广阔无垠的题域中，抽绎出48对关系，细致论述人生的不同境遇和状态，书写积极向上的生命意识。

不过，在这48对关系中，肖凌之在论及人生的不同境况时，带有的内在情感性是有所差异的。如叙述人生的“存在之感”时，作者的情感是平静且柔和的，如同一位老友在与你推心置腹谈论人生，文辞语调舒缓，且多以“我们”或“你”为叙述视角，《有一种豁然，叫转弯》《有一种成全，叫舍弃》等篇均具有这样的特点。而在阐释“情谊关系”时，作者是理性的，文辞也变得较为客观，如《有一种长久，叫留白》，作者理智地论述了人与人之间关系，其实是亲密而有间的。当面对人生的“处事之法”“为人之道”时，作者的情感变得相对激烈，语词间内含浓烈的个人主观色彩，夹杂着一定的批判性，且多以“他们”为叙述视角，如在《有一种进取，叫守拙》《有一种境界，叫知足》等篇目对社会上企图走捷径、浑浑噩噩等行为和现象予以了激烈批判。

人生状态的逻辑思辨。在多元的思辨空间里，尽情地感受着人生状态的多维性，这从书中所容纳的一篇篇作品的篇目名里即可见出。“简单”与“丰厚”，“进步”与“清零”，“进取”与“守拙”，“明白”与“糊涂”，“收获”与“付出”，“未来”与“现在”，在诸如此类看似互为正反的关系辩证中，就可感知作者对生命存在状态的看法是辩证多元的，带有一种理性的判断力，既非一元论式的简单化思维，也未粗暴看待组成意义世界的各单元。作者对每一种人生现象的阐述，是多面向、多视角、多维度的。

审视文集中每一篇文章的具体叙述策略可以发现，作者主要采用平行或并列式的论理逻辑，这是一种明显具有联想发散性的行文方式。例如在《有一种美好，叫欣赏》一文中，作者从核心现象“欣赏”出发，辐射到对欣赏自己、看待他人、对待生活、欣赏自然、观赏艺术等与欣赏相关的多个方面。这一行文结构模式，堪称该散文集最鲜明的叙述方式。当然，作者的笔法丰富多样，正反论证在这部散文中也时有呈现。这是一种带有辩证思辨意味的书写笔法。在具体论理时，肖凌之常常采用正反交替的叙述方式。比如在《有一种能力，叫独处》一文里，作者以“独处”是什么作为开篇，转而重点阐述“伪独处”的基本特征，交叉叙述这两种性质不同的生活状态。

《人生当有》以“人生”为叙写视角，用文字勾勒人生百态，撷取生活中琐碎繁杂的万象，描绘人世生活的真实状态，细致剖析人生的属性，对存在的意义、人生的价值传递了深入而系统的思考。书中既渗透着作者对人心、人生、社会的温情关怀，也传递出作者积极、向善、乐观的生命哲学。

（作者岳凯华系湖南师范大学文学院院长、教授，杨景文系湖南师范大学中国现当代文学专业博士研究生）